文件編號:15-004

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 (CFP-PCR)

鮮蛋 **Shell Eggs**

第 2.0 版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准日期:2015.02.11

目 錄

	般資訊	т
1.	l 適用產品類別	4
1.2	2 有效期限	4
1.3	3 計畫主持人	4
1.4	4 訂定單位	4
二、範	瞳	5
2.1	 產品系統邊界	5
	2.1.1 產品組成	5
	2.1.2 產品機能與特性敘述	
	2.1.3 產品的功能單位或宣告單位	5
	2.2.1 產品生命週期流程圖	5
	2.2.2 生命週期範圍	5
	2.2.2.1 原料取得階段	
	2.2.2.2 製造階段	
	2.2.2.3 配送銷售階段	
	2.2.2.4 使用階段	
	2.2.2.5 廢棄處理階段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詞定義	
四、生	命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8
4.1	原料取得階段	8
4.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8 8
4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4.1.1.1 數據蒐集項目	8 8
4.2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4.1.1.1 數據蒐集項目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8 8 8
4.1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8 8 8
4.1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8 8 8 8
4.1	原料取得階段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8 8 8 8 8
4.1	「原料取得階段	8 8 8 8 9
4.3	原料取得階段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1.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1.2.2 數據蒐集期間	8 8 8 8 9 9
4.3	原料取得階段	8 8 8 8 8 9 9
4.3	(日本)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1.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1.2.2 數據蒐集期間 4.1.2.3 從多個供應商取得原料之處理方式 (4.1.2.4 分配方法 4.1.2.4 分配方法	8 8 8 8 9 9 9
4.3	(日本)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1.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1.2.2 數據蒐集期間 4.1.2.3 從多個供應商取得原料之處理方式 (4.1.2.4 分配方法 4.1.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8 8 8 8 9 9 9 9
4.3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1.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1.2.2 數據蒐集期間 4.1.2.3 從多個供應商取得原料之處理方式 4.1.2.4 分配方法 4.1.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4.1.2.6 自發電力之處理方式	8 8 8 8 9 9 9 9
4.3	 原料取得階段	8 8 8 8 9 9 9 9 9
4.3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1.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4.1.2.2 數據蒐集期間 4.1.2.3 從多個供應商取得原料之處理方式 4.1.2.4 分配方法 4.1.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4.1.2.6 自發電力之處理方式 4.1.3.1 二級數據應用規則 4.1.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8 8 8 8 9 9 9 9 9 10 . 10
4.3	 原料取得階段	8 8 8 8 9 9 9 9 9 10 . 10

	4.1.5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10
4.2	製造階段	10
	4.2.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10
	4.2.1.1 數據蒐集項目	10
	4.2.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11
	4.2.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11
	4.2.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11
	4.2.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11
	4.2.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11
	4.2.2.2 數據蒐集期間	12
	4.2.2.3 從多個製造地點之處理方式	12
	4.2.2.4 分配方法	12
	4.2.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12
	4.2.2.6 自發電力之處理方式	12
	4.2.3 二級數據應用規則	12
	4.2.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12
	4.2.3.2 情境內容	13
	4.2.4 切斷原則	13
	4.2.5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13
4.3	配送銷售階段	13
	4.3.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13
	4.3.1.1 數據蒐集項目	13
	4.3.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14
	4.3.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14
	4.3.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14
	4.3.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14
	4.3.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14
	4.3.2.2 數據蒐集期間	14
	4.3.2.3 產品在多條運輸路線與銷售地點之處理方式	15
	4.3.2.4 分配方法	15
	4.3.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15
	4.3.2.6 自發電力之處理方式	15
	4.3.3 二級數據應用規則	15
	4.3.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15
	4.3.3.2 情境內容	
	4.3.3.2.1 產品運輸情境	15
	4.3.3.2.2 包材廢棄物運輸情境	
4.4	使用階段	16

		4.4.1 規範-	-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16
		4.4.1.1	數據蒐集項目	16
		4.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16
		4.4.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16
		4.4.2 一級活	5動數據蒐集規則	16
		4.4.3 二級婁	女據應用規則	16
		4.4.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16
		4.4.3.2	情境內容	16
		4.4.4 切斷原	〔則	17
	4.5	廢棄處理階	段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4.5.1 規範-	-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17
		4.5.1.1	數據蒐集項目	17
		4.5.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18
		4.5.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18
		4.5.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18
		4.5.2 一級流	5動數據蒐集規則	18
		4.5.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18
		4.5.2.2	數據蒐集期間	18
		4.5.2.3	產品在多種廢棄或回收設施的處理方式	18
		4.5.2.4	分配方法	18
		4.5.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18
		4.5.3 二級婁	t據蒐集規則	19
		4.5.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19
			情境內容	
		4.5	.3.2.1 廢棄物運輸情境	19
		4.5	.3.2.2 廢棄物處理情境	19
五、	資訊	l揭露方法		20
	5.1	標籤形式、	位置與大小	20
			容	
八、	審查	意見及回應		27

一、一般資訊

1.1 適用產品類別

本項 PCR 適用於鮮蛋(Shell Eggs) (國家標準 CNS 15147)(商品分類號列四碼 0407)。 本產品之 CCC Code 歸類於:

-CCC Code: 0407.00.90.00-0 其他帶殼禽蛋,鮮,保藏或煮熟。

其內容係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布的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訂定指引規範建立,預 期使用於依據產品與服務碳足跡計算指引系統來進行查證之執行案例。

1.2 有效期限

本項文件係由石安牧場所擬定,本文件之有效期限,自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准制訂 後起算3年止。

1.3 計畫主持人

本項 PCR 研訂計畫主持人為石安牧場謝宗翰場長 (Tel: (07)631-2776; email: service@shihanfarm.com.tw; Fax: (07)631-4576)。

1.4 訂定單位

本項 PCR 之訂定單位為石安牧場,聯絡請洽:石安牧場朱秀連小姐 (Tel: (07)631-2776; email: service@shihanfarm.com.tw; Fax: (07)631-4576)。高雄市阿蓮區石安里 230-53 號。

二、範疇

2.1 產品系統邊界

2.1.1 產品組成

依據國家標準 CNS 15147,係指經洗選或未洗選之禽類帶殼鮮蛋。

2.1.2 產品機能與特性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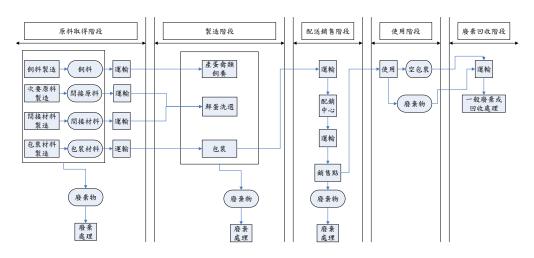
- 1. 未洗選鮮蛋:單一或散裝之洗選鮮蛋。
- 分級包裝洗選鮮蛋:鮮蛋以符合食品工廠用水水質標準規定且高於蛋溫 5~10℃之水,添加食品級消毒水經洗淨、烘乾、分級包裝等處理之鮮蛋。

2.1.3 產品的功能單位或宣告單位

功能單位為單粒鮮蛋,需註明包材種類。

2.2.1 產品生命週期流程圖

鮮蛋之生命週期涵蓋原料取得階段、製造階段、配送銷售階段、使用階段與廢棄處理階段(圖一),如為未洗選鮮蛋則製造階段無需考量鮮蛋洗選過程。



圖一 產品生命週期流程圖

2.2.2 生命週期範圍

本產品生命週期範圍包含原料取得、製造、配送銷售、使用及廢棄回收等五階段, 各階段之實施步驟說明如下:

2.2.2.1 原料取得階段

原料取得階段包含下列各部份:

- 1. 飼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2. 次要原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3. 包裝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4. 間接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5. 上述1~4 流程所產生之廢棄物清理相關流程。
- 6. 上述 1~4 流程所需燃料與電力之消耗與供應相關流程。
- 7. 當 1~4 流程的第一階供應商為國外企業而經由貿易商進行交貨時,該貿易商相關作業流程得不列入評估。

2.2.2.2 製造階段

製造階段包括下列部份:

- 1. 產蛋禽類飼養、鮮蛋洗選、包裝等相關流程。
- 2. 用水供應相關流程。
- 3. 設備的保養維修相關流程。
- 4. 廢氣處理相關流程。
- 5. 廢污水處理相關流程。
- 6. 廢棄物(產蛋禽類糞便)清理相關流程。
- 7. 燃料及電力之消耗與供應相關流程。

2.2.2.3 配送銷售階段

配送銷售階段包含本產品由鮮蛋製造工廠運送到銷售據點的運輸及銷售相關流程,上述各流程規範重點如下:

- 1. 由鮮蛋製造工廠到第一階配送點及倉儲的相關運輸。
- 2. 銷售作業內容包含儲存、展示、販售及可能的配送等過程。
- 3. 消費者往返銷售據點的相關運輸流程不列入評估。

2.2.2.4 使用階段

使用階段為消費者自銷售點購買至使用本產品之相關流程,應考量包含下列部份之溫室氣體排放:

- 1.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能資源。
- 2.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材料。

2.2.2.5 廢棄處理階段

廢棄處理階段應依據國內實際廢棄處理回收情形做假設,或採用環保署公告之數據,進行碳排放量計算與蒐集數據計算,其包括由消費者送到處理設施等相關流程,應依政府/方案相關規定進行評估計算。

三、名詞定義

- 1. 未洗選鮮蛋:指單一或散裝未經由現代化設備進行清洗蛋殼及消毒與檢選之鮮蛋。
- 2. 分級包裝洗選鮮蛋:在高度自動化禽蛋場內,經良好餵飼及蛋品收穫處理系統,進行清洗蛋殼及消毒與嚴格的飼料品質管制、衛生管理所生產之分級包裝之鮮蛋。
- 3. 飼料:指製造鮮蛋的產蛋禽類飼養過程所需之飼料。
- 4. 次要原料:指製造鮮蛋的過程除飼料外其他所需之原料,如消毒劑及清潔劑等。
- 5. 間接材料:使得一製程可進行但不構成產品或聯產品實體的一部份,如機台設備使用之潤滑油、齒輪油等。
- 6. 包裝材料:如鮮蛋包裝物(容器、盒、外箱、外蓋、標籤等)以及配送期間之中間包裝 原料(紙箱等)。
- 鮮蛋洗選:鮮蛋經現代化設備運用高於蛋溫 5~10℃之水,並添加食品級消毒水,而 後經洗淨、烘乾、分級包裝等處理過程。

四、生命週期各階段之數據蒐集

4.1 原料取得階段

4.1.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1.1.1 數據蒐集項目

- 1. 飼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2. 次要原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3. 包裝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4. 間接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5. 上述 1~4 流程所產生之廢棄物清理相關流程。
- 6. 上述 1~4 流程所需燃料與電力之消耗與供應相關流程。

4.1.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PCR 在原料取得階段,未強制要求蒐集一級活動數據,但若實施該 PCR 的組織本身對該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未達到以下情境,則原料取得階段必須納入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要求;

依行政院環保署『產品與服務碳足跡計算指引』7.3 一級活動數據章節之規定,在 產品或投入尚未提供給另一組織或最終使用者之前,如果施行本指引之組織未貢獻產品 或投入的上游溫室氣體排放達10%以上,則一級活動數據的要求,適用於第一個、產品 或投入確實貢獻10%以上的上游供應商,其所擁有、營運或控制的製程。

4.1.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得採用二級數據。

▶ 外購能資源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建議優先採用一級活動數據,但在一級活動數據無法 蒐集時,二級數據亦可應用。

- 1. 飼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 2. 次要原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 3. 包裝材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 4. 間接材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 5. 原料取得階段中將原料運送至工廠所產生之燃料消耗相關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 6. 上述流程所產生之廢棄物與廢污水清理相關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1.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有兩種方法:

- 1. 依據各流程所需設備或設施所投入之能資源。(例如:設備設施作業時間 x 電力消耗 = 電力投入量)。
- 將各供應商在特定時間中之能資源消耗分配到各產品。(例如:年度燃料投入總量分配到製造的標的產品上。

以上二種數據蒐集方法在本 PCR 之原料取得階段中均可接受。若採用方法 1,則 在同一地點生產但非本 PCR 目標之產品亦應採用相同分配原則,如此所有產品測量結 果總值不致與整個地點所產生的數值差距過大。

若採用測量方法 2,則分配方法應採用 4.1.2.4 節說明者其中之一。若辦公室中央空 調與照明之間接能資源消耗無法排除在測量以外時得包含於測量範圍內。則需包含在計 算的範疇內。

4.1.2.2 數據蒐集期間

數據蒐集期間應為最近一年。若未採用最近一年的數據時,則應說明其原因,另應 保證並非取得自最近一年之數據的精確性。

4.1.2.3 從多個供應商取得原料之處理方式

若原料取自多家供應商時,則宜蒐集所有供應商之一級活動數據,若供應商數量龐大,則一級活動數據宜取自取得產品的原料數量之50%以上,且自供應商處取得數據之平均值宜作為無法取得數據之供應商的二級數據。

4.1.2.4 分配方法

原物料分配方法可以實際數量、重量、加權數值作為分配之基本參數。若引用其他 參數如:經濟價值等以外之實際數量時,得說明採用此參數之依據。

4.1.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本階段無區域性差異或季節性變化,可不考慮一級活動數據。

4.1.2.6 自發電力之處理方式

若一地點自行發電用於原料之生產時,則發電之燃料量投入值應蒐集作為一級活動數據,且製造與燃燒相關之 GHG 排放應加以評估。

4.1.3 二級數據應用規則

4.1.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本原料取得階段中可用之二級數據內容及來源如下:

- 1. 由本文件引用者準備,條件為保證此種數據申請有效性之證據已備妥。本文件引用 者所提供數據之有效性應在 CFP 計算結果驗證時一併驗證之。
- 2. 由原料供應商提供其經過第三方查證的原料碳足跡計算數據,可提供有效期限內的 查證聲明書者。
- 3. 選自政府/方案公布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數據,如燃料及電力之消耗與供應。
- 4. 選自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若非國際或政府/方案已認可者,則 應說明採用此軟體之依據。

4.1.3.2 情境內容

有關從供應商出貨之運輸,基本上建議可考量有關運輸距離、運輸方式、裝載率及 延噸公里、運費或平均油價等方式來訂定運輸情境。

4.1.4 切斷原則

任何單一溫室氣體源之排放貢獻占產品預期之生命週期內溫室氣體排放量≦1%者,且除使用階段外,其納入評估的排放貢獻至少應包含95%的功能單位預期生命週期GHG排放。

4.1.5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若使用回收原料或再利用原料作為投入時,與其製造與運輸相關之 GHG 排放量應 包含於回收流程(蒐集、前處理、再生等)與再利用流程(蒐集、清洗等)相關之 GHG 排放。 前述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相關流程,將依照下列優先順序進行評估:

- 1. 由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供應商提供的盤查資料。
- 政府/方案已公布相關流程之 GHG 排放係數時,依其規定計算及評估。
- 3. 政府/方案未公布相關流程之 GHG 排放係數時,將使用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計算及評估。

4.2 製造階段

4.2.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2.1.1 數據蒐集項目

本 PCR 之製造階段中應蒐集但不限於以下數據: 產出與排放所產生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

- 1. 鮮蛋之出貨量。
- 2. 其他與製造鮮蛋相關之 GHG 排放。
- 3. 自來水供應相關之 GHG 排放。
- 4. 燃料耗用與供應相關之 GHG 排放。
- 5. 電力耗用與供應相關之 GHG 排放。
- 6. 廢氣處理相關之 GHG 排放。
- 7. 廢污水處理相關之 GHG 排放。
- 8. 廢棄物(產蛋禽類糞便)清理相關之 GHG 排放。

4.2.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應採用一級活動數據。

- 1. 鮮蛋之出貨量。
- 2. 其他與製造鮮蛋相關之 GHG 排放。
- 3. 自來水投入量。
- 4. 燃料耗用量。
- 5. 電力耗用量。
- 6. 廢氣處理量。
- 7. 廢污水排放量。
- 8. 廢棄物(產蛋禽類糞便)之產出量。

4.2.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本製造階段相關之投入與產出可採用的二級數據,包含:

- 1. 自來水供應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係數。
- 2. 燃料耗用與供應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係數。
- 3. 電力耗用與供應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係數。
- 4. 廢氣處理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係數。
- 5. 廢污水處理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係數。
- 6. 廢棄物(產蛋禽類糞便)清理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係數。
- 7. 冷煤逸散量。

4.2.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有關本 PCR 製造階段相關之項目,建議優先採用一級活動數據,但二級數據亦可應用。

4.2.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2.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一級活動數據可以下列兩種方法取得:

- 1. 依據各過程所需設備設施所需投入之能資源。(例如:設施作業時間 × 電力消耗 = 電力投入量)
- 2. 將各供應商在特定時間中之能資源耗用分配到各產品。(例如:年度燃料投入總量分配到製造的標的產品上)。

兩種測量方法在本 PCR 之製造階段中均可接受。若採測量方法 1,則在同一地點生產但非本 PCR 目標之產品亦應採用相同方法,如此所有產品測量結果總值,不致與整個地點所產生的數值差距過大。

若採測量方法 2,則分配方法應採用 4.1.2.4 節說明者其中之一。若辦公室中空調與 照明之間接燃料與電力消耗無法排除在測量以外時得包含於測量範圍內。

4.2.2.2 數據蒐集期間

數據蒐集期間應為最近一年。若未採用最近一年的數據時,則應說明其原因,另應 保證並非取得自最近一年之數據的精確性。

4.2.2.3 從多個製造地點之處理方式

若生產地點不只一處,則應蒐集所有地點之一級活動數據。若生產地點數量龐大, 則重要生產地點之一級活動數據之平均值,可作為所有其他地點之二級數據,但前提是 重要生產地點之生產總量超過總生產量的95%以上。

4.2.2.4 分配方法

由於本 PCR 目標產品的製程中,可能因各本文件引用者之製程參數不同而有差異, 所以製造階段的各項投入與產出及排放的分配依據,應由各本文件引用者自行決定引用 的參數(如數量、重量、工時等),並說明採用此參數之依據。

4.2.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本階段無區域性差異或季節性變化,可不考慮一級活動數據。

4.2.2.6 自發電力之處理方式

若一地點自行發電用於產品之生產時,則發電之燃料量投入值應蒐集作為一級活動數據,且製造與燃燒相關之 GHG 排放應加以評估。

4.2.3 二級數據應用規則

4.2.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本製造階段中可用之二級數據內容及來源如下:

- 1. 由本文件引用者準備,條件為保證此種數據申請有效性之證據已備妥。本文件引用 者所提供數據之有效性應在 CFP 計算結果驗證時一併驗證之。
- 2. 由原料供應商提供其經過第三方查證的原料碳足跡計算數據,可提供有效期限內的

查證聲明書者。

- 3. 選自政府/方案公布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數據,如燃料及電力之消耗與供應。
- 4. 選自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若非國際或政府/方案已認可者,則 應說明採用此軟體之依據。

4.2.3.2 情境內容

有關從製造工廠運出廢棄物(禽類糞便)之運輸,將依照下列優先順序進行評估:

- 1. 政府/方案已公布相關流程之 GHG 排放係數時,依其規定計算及評估。
- 2. 政府/方案未公布相關流程之 GHG 排放係數時,將使用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計算及評估。有關從產品廢棄物(禽類糞便)之運輸,基本上建議蒐集有關運輸距離、運輸方式以及裝載比之一級活動數據。

4.2.4 切斷原則

任何單一溫室氣體源之排放貢獻占產品預期之生命週期內溫室氣體排放量≤1%者,且除使用階段外,其納入評估的排放貢獻至少應包含95%的功能單位預期生命週期GHG排放。

4.2.5 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評估

若使用回收原料或再利用產品作為投入時,與其製造與運輸相關之 GHG 排放量應 包含回收流程(蒐集、前處理、再生等)與再利用流程(蒐集、清洗等)相關之 GHG 排放。 前述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相關流程,將依照下列優先順序進行評估:

- 1. 由回收材料與再利用產品之供應商提供的盤查資料。
- 2. 政府/方案已公布相關流程之 GHG 排放係數時,依其規定計算及評估。
- 3. 政府/方案未公布相關流程之 GHG 排放係數時,將使用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計算及評估。

4.3 配送銷售階段

4.3.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3.1.1 數據蒐集項目

本產品由鮮蛋製造工廠運送到銷售據點的運輸及銷售相關記錄,應配合選自國際或 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使用,蒐集包含下列項目:

- 1. 產品運輸距離。
- 2. 交通工具噸數。
- 3. 產品運輸數量。
- 4. 運輸相關流程:由生產工廠到客戶指定地點之運輸相關流程,及冷媒逸散量(如為 常溫運送,則無需考量)。

5. 零售店銷售流程冷藏所需之能源及冷媒逸散量(如為常溫儲存,則無需考量)。

4.3.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此階段為產品下游階段,涉及情境假設及數據蒐集較為複雜,因此無一級活動數據 要求項目。此階段無特別要求一級活動數據,但若有需要蒐集一級活動數據時,則須遵 循 4.3.2 節之規定。

4.3.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得採用二級數據:

- 1. 工廠運送到區域物流及批發商之一階配送運輸流程之 GHG 排放,及冷藏所需之冷 媒逸散量(如:工廠到物流統倉或製造廠到配送點等)(如為常溫儲存,則無需考量)。
- 2. 零售店銷售之冷藏所需能資源使用及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如為常溫儲存,則無需考量)。

4.3.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有關本配送銷售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包括情境應用)之 應用均可接受:

- 1. 產品運輸距離。
- 2. 交通工具噸數。
- 3. 產品運輸數量。
- 4. 產品運輸之 GHG 排放量,及運輸冷藏之冷媒逸散量(如為常溫運送,則無需考量)。
- 5. 零售店銷售之冷藏所需能資源使用及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及冷媒之逸散量(如為常溫儲存,則無需考量)。

4.3.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3.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一級活動數據可由下列方法取得:

- 1. 配送距離:列出目標產品由鮮蛋製造廠運輸到各客戶指定收貨地點的距離。
- 2. 交通工具噸數:列出運輸到各客戶指定收貨地點所使用的各交通工具車型噸數。
- 3. 冷藏設備冷媒逸散量:實際調查商店所使用之冷媒種類及原始填充量,再依據 IPCC 公告之逸散率估算逸散量。

4.3.2.2 數據蒐集期間

數據蒐集期間應為最近一年。若未採用最近一年的數據時,則應說明其原因,另應 保證並非取得自最近一年之數據的精確性。

4.3.2.3 產品在多條運輸路線與銷售地點之處理方式

若產品有不只一條運輸路線時,則應蒐集所有路線之數據並依照運輸量做加權平均。若運輸路線數量龐大,則數據宜使用運輸量高之銷售地點運輸路線做加權平均,且 自路線所蒐集之數據的加權平均值宜作為無法取得數據之路線的二級數據。

若無法取得一級活動數據時,得考量採用地圖測量每趟運輸距離、每件產品運送重量及 LCA 軟體資料庫運輸排放係數之乘積方式處理。

4.3.2.4 分配方法

建議優先使用實際數量、重量、加權數值等物理方法作為分配之基本參數。若無法 使用物理方法則可引用其他參數如:經濟價值等以外之實際數量時,得說明採用此參數之 依據。

4.3.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本階段無區域性差異或季節性變化,可不考慮一級活動數據。

4.3.2.6 自發電力之處理方式

若銷售地點自行發電用於產品之銷售時,則發電之燃料量投入值應蒐集作為一級活動數據,且製造與燃燒相關之 GHG 排放應加以評估。

4.3.3 二級數據應用規則

4.3.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本配送銷售階段中可採用之二級數據內容及來源如下:

- 1. 由本文件引用者準備,條件為保證此種數據申請有效性之證據已備妥。本文件引用 者所提供數據之有效性應在 CFP 計算結果驗證時一併驗證之。
- 2. 選自政府/方案公布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數據,如燃料及電力之消耗與供應。
- 3. 選自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若非國際或政府/方案已認可者,則 應說明採用此軟體之依據。

4.3.3.2 情境內容

4.3.3.2.1 產品運輸情境

- 1. 關於產品運輸情境,建議採運輸距離、運輸方式、裝載率及延噸公里、運費、平均 油價等方式來訂定運輸情境。
- 有關產品配銷零售之儲存應考量實際合理情形,若產品配銷零售時設定必須冷藏, 則應計算冷藏條件下消耗之電力與材料所造成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

4.3.3.2.2 包材廢棄物運輸情境

有關包裝廢棄物由商店運往處理設施之運輸相關流程,建議採運輸距離、運輸方式、裝載率及延噸公里、運費、平均油價等方式來訂定運輸情境。

4.4 使用階段

4.4.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4.1.1 數據蒐集項目

本使用階段為消費者自銷售點購買至使用本產品之相關流程,則應蒐集以下數據:

- 1.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能資源數據。
- 2.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材料數據。

4.4.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此階段為產品下游階段,涉及情境假設較複雜,因此無一級活動數據要求項目。

4.4.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得採用二級數據:

- 1.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能資源與供應相關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數據。
- 2.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材料與相關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數據。

4.4.2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本階段活動數據蒐集規則如下:因無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之要求,故本項無。

4.4.3 二級數據應用規則

4.4.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本使用階段中可採用之二級數據內容及來源如下:

- 1. 由本文件引用者準備,條件為保證此種數據申請有效性之證據已備妥。本文件引用 者所提供數據之有效性應在 CFP 計算結果驗證時一併驗證之。
- 2. 選自政府/方案公布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數據,如燃料及電力之消耗與供應。
- 3. 選自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若非國際或政府/方案已認可者,則 應說明採用此軟體之依據。

4.4.3.2 情境內容

本產品需以合理情境假設方式推估消費者使用情況,計算使用階段下消耗之能資源 與材料所造成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其情境假設建議設定如下:

- 1. 冷藏之設定:設定消費者每週購買一次 10 粒裝之鮮蛋,則購買後平均每粒蛋放置冰箱冷藏 2 天,一般家用中型冰箱體積為 0.32 m³,每月使用電力為 53 度,每粒蛋之體積約為 0.0000622 m³,有關平均每顆蛋放置冰箱冷藏 2 天之情境設定說明如下:依據民國 100 年 7 月戶口統計資料分析,共有 8,007,543 戶,人口數為 23,188,078 人,則平均每戶人口數約為 2.9 人,設定消費者每週購買一次 10 粒裝之鮮蛋,每人每天食用一粒鮮蛋計算,約 3.4 天可食用完畢,平均每粒鮮蛋於冰箱冷藏時間約為 2 天。不足 1 天以 1 天計算,則平均每粒鮮蛋於冰箱冷藏時間約為 2 天。
- 2. 烹煮之設定:設定消費者使用方式為水煮蛋,設定每粒蛋使用 0.2 公斤水烹煮、烹煮水温設定初始水溫為 20℃,最終水溫為 100℃。使用能源建議以 LPG 作為加熱之能源。

3. 計算結果:

- (1) 耗電量:(53度/月)÷(30天/月)×(0.0000622 m^3)÷(0.32 m^3)×2天=6.87E-04 度。
- (2) 耗水量:設定每粒蛋使用0.2公斤的水。
- (3) 耗能量:1公斤的水提高1℃需耗用1千卡,則,20℃的水加熱至100℃需耗能為0.2公斤×(100℃-20℃)×1千卡/公斤・℃=16千卡。

4.4.4 切斷原則

本階段無切斷原則。

4.5 廢棄處理階段

4.5.1 規範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之蒐集項目

4.5.1.1 數據蒐集項目

PCR 之廢棄處理階段,應依據實際回收情形(例如回收率),進行碳排放量計算,蒐集數據如下但不限於:

- 1. 使用鮮蛋相關的廢容器包裝材、廢棄物及產品包裝材等運到處理地點之運輸相關的 GHG 排放量。
- 2. 使用鮮蛋相關的廢容器包裝材、廢棄物及產品包裝材等在處理地點焚化的重量。
- 3. 使用鮮蛋相關的廢容器包裝材、廢棄物及產品包裝材等在處理地點掩埋的重量。
- 4. 在處理地點焚化時其相關的 GHG 排放量(扣除廢容器包裝材產生 GHG 排放量)。
- 5. 在處理地點焚化廢容器包裝材時其相關的 GHG 排放量。
- 6. 在處理地點掩埋時其相關的 GHG 排放量量。
- ▶ 計算第5項在處理地點焚化廢容器包裝材時其相關的 GHG 排放量時,若 GHG 排放是來自於生質能,則不列入計算。

4.5.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本 PCR 之廢棄處理階段,無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4.5.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PCR 之廢棄處理階段,二級數據須含以下項目:

- 1. 使用鮮蛋相關的廢容器包裝材、廢棄物及產品包裝材等運到處理地點之運輸相關的 GHG 排放量。
- 2. 使用鮮蛋相關的廢容器包裝材、廢棄物及產品包裝材等在處理地點焚化的重量。
- 3. 使用鮮蛋相關的廢容器包裝材、廢棄物及產品包裝材等在處理地點掩埋的重量。
- 4. 在處理地點焚化時其相關的 GHG 排放量(扣除廢容器包裝材產生 GHG 排放量)。
- 5. 在處理地點焚化廢容器包裝材時其相關的 GHG 排放量。
- 6. 在處理地點掩埋時其相關的 GHG 排放量。

4.5.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本 PCR 之廢棄處理階段,無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因此使用二級數據即可。

4.5.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規則

4.5.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使用鮮蛋之「包裝產品材料及相關容器排出量」、「在使用時包裝產品材料的廢棄物及廢棄物重量」以及「產品相關容器包裝材料重量及附屬物重量」等。

4.5.2.2 數據蒐集期間

計入期係以一年為基準。若計算時非使用一年/最近一年數據,須詳述其原因,且使 用非一年/最近一年的數據必須確認其正確性。

4.5.2.3 產品在多種廢棄或回收設施的處理方式

產品於多種廢棄或回收設施的處理方式可不考慮一級活動數據。

4.5.2.4 分配方法

產品在本階段並無需考慮任何分配方法。

4.5.2.5 區域差異與季節性變化之處理方式

本階段無區域性差異或季節性變化,可不考慮一級活動數據。

4.5.3 二級數據蒐集規則

4.5.3.1 二級數據內容與來源

PCR 之廢棄處理階段,二級數據須含以下項目:

- 1. 廢棄物處理時生命週期相關的 GHG 排放量。
- 2. 以延噸公里方法計算運輸時燃料消耗的 GHG 排放量。
- 3. 焚化廢容器包裝材相關的 GHG 排放量。

4.5.3.2 情境內容

4.5.3.2.1 廢棄物運輸情境

計算使用鮮蛋之包裝材廢棄物運送至處理地點 GHG 排放量時,建議蒐集二級數據,如各區運輸加權平均距離、重量...等。

4.5.3.2.2 廢棄物處理情境

在廢棄物處理方法中,廢棄物處理建議依實際情況取得二級數據。

五、資訊揭露方法

5.1 標籤形式、位置與大小

- 1. 碳標籤格式與大小應符合「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作業要點」,並視當時實際情況進行 修正。
- 2. 碳標籤圖示,除心型內應依實標示產品碳足跡數據及計量單位外,不得變形或加註字樣,但得依等比例放大或縮小,且其寬度不得小於1.0 cm、高度不得小於1.2 cm。
- 3. 鮮蛋之碳標籤應標示在容器、盒、外箱、貼標、套標等,如為未洗選之鮮蛋,則應標示在外籃、外箱等。
- 4. 在產品碳足跡標籤下方加註相關資訊,標示碳字號、功能單位,及行政院環境保護 署網站等字樣,如下圖範例:



5.2 額外資訊內容

額外資訊說明應符合「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作業要點」並經由 PCR 委員會認可之內容作為額外資訊(例如標示減量承諾及減量前之 GHG 排放等)。

若非單粒包裝販售,則應額外加註實際包裝販售加總之 GHG 排放量。

六、参考文獻

- 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作業要點,2014年公告。
- 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訂定、引用及修訂指引,2014年公告。
- 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產品與服務碳足跡計算指引,2010年公告。
- 4. BSi, PAS 2050:2008 Specification for the assessment of the life cycl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of goods and services, 2008.
- 5. BSi, Guide to PAS 2050 How to assess the carbon footprint of goods and services, 2008.
- 6.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15147,2008年公布。
- 7. 華香園出版社,張勝善,蛋品加工學,83年修訂。

七、磋商意見及回應

單位	磋商意見			答覆	情形		
上品王食品	洗選雞蛋的 CCC Code 建議修	決議將洗	選雞蛋	CCC Co	de 修正	為 0407.0	00.90.000
有限公司	正為 0407.00.90.000 其他帶殼	其他帶殼	と禽蛋,魚	洋,保藏	或煮熟。		
	禽蛋,鮮,保藏或煮熟。						
立祥畜牧場、	有關 2.1.3 產品的功能單位或宣	決議於 2	2.1.3 產品	的功能.	單位或宣	告單位制	身將 CNS
福安牧場	告單位,建議將 CNS 重量代號	重量代號	に標準納)	、, 並同	時修正 5	5.1 標籤:	形式、位
	標準納入。	置與大小	中之碳核	票籤範例	,修正内	容如下	0
		2.1.4產品	的功能员	單位或宣	告單位		
		功能	單位為	單粒洗選	雞蛋,需	言註明包	材種類及
		CNS 重量		準(表一)	0		
			表	- CNS	S重量代	號標準	
		級數	特大 蛋	大蛋	中蛋	小蛋	特小 蛋
		代號	LL	L	M	S	SS
			66 至	60 至	54 至	48 至	42 至
		每個	72 公	未滿	未滿	未滿	未滿
		重量	克	66 公 克	60 公 克	54 公 克	48 公 克
		CO2 Carbon Footprint Taiwan EPA					

	拟取得毗肌由,建镁收十面后	
上四八日 烟	州取付偕权下,廷硪府王安尔	已於 PCR 內文中與原料取得階段相關部分 2.2.1 產
有限公司 料	修正為飼料,並增列次要原	品生命週期流程圖、2.2.2.1 原料取得階段、三、名
料	,使PCR說明更完整。	詞定義、4.1.1.1 數據蒐集項目及 4.1.1.4 本階段使用
		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中將主要原料修正
		為飼料,並增列次要原料,修正內容如下。
		2.2.3產品生命週期流程圖
		洗選雞蛋之生命週期涵蓋原料取得階段、製造
		階段、配送銷售階段、使用階段與廢棄處理階段(圖
		—) °
		原件取得物段 製造物段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原素的政治权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使用物段
		圖一 產品生命週期流程圖
		2.2.2.1 原料取得階段
		原料取得階段包含下列各部份:
		1. 飼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2. 次要原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3. 包裝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4. 間接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5. 上述 1~4 流程所產生之廢棄物清理相關流程。
		6. 上述 1~4 流程所需燃料與電力之消耗與供應相
		關流程。
		 當 1~4 流程的第一階供應商為國外企業而經由 貿易商進行交貨時,該貿易商相關作業流程得不
		列入評估。
		三、名詞定義
		一一口叫人我
		 飼料:指製造洗選雞蛋的產蛋雞飼養過程所需之 飼料。
		3. 次要原料:指製造洗選雞蛋的過程除飼料外其他
		所需之原料,如消毒劑及清潔劑等。
		4.1.1.5 數據蒐集項目
		1. 飼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單位	磋商意見	答覆情形
		2. 次要原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3. 包裝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4. 間接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5. 上述 1~4 流程所產生之廢棄物清理相關流程。
		6. 上述 1~4 流程所需燃料與電力之消耗與供應相
		關流程。
		4.1.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建議優先採用一
		級活動數據,但在一級活動數據無法蒐集時,二級
		數據亦可應用。
		1. 飼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2. 次要原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
		放。
		3. 包裝材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
		放。
		4. 間接材料製造相關流程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
		放。
		5. 原料取得階段中將原料運送至工廠所產生之燃
		料消耗相關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6. 上述流程所產生之廢棄物與廢污水清理相關之
		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上品王食品	2.2.2.1原料取得階段建議進行	已於 2.2.2.1 原料取得階段章節中進行之修正,修正
有限公司	修正為較明確之說明。	內容如下。
		2.2.2.1 原料取得階段
		原料取得階段包含下列各部份:
		1. 飼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2. 次要原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3. 包裝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
		4. 間接材料製造與運輸相關流程。
		5. 上述 1~4 流程所產生之廢棄物清理相關流程。
		6. 上述 1~4 流程所需燃料與電力之消耗與供應相
		關流程。
		7. 當 1~4 流程的第一階供應商為國外企業而經由
		貿易商進行交貨時,該貿易商相關作業流程得不
		列入評估。

單位	磋商意見	答覆情形
上品王食品	使用階段建議進行修正為較明	已於 PCR 中 4.4.1.1 數據蒐集項目、4.4.1.3 二級數據
有限公司	確之說明。	蒐集項目、4.4.3.2 情境內容及 4.4.4 切斷原則章節
		中進行之修正,修正內容如下。
		4.4.1.1 數據蒐集項目
		本使用階段為消費者自銷售點購買至使用本產
		品之相關流程,則應蒐集以下數據:
		1.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能資源數據。
		2.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材料數據。
		4.4.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得採用二級數據:
		1.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能資源與供應相關之產品
		生命週期 GHG 排放數據。
		2. 使用階段所需消耗之材料與相關之產品生命週
		期 GHG 排放數據。
		4.4.3.2 情境內容
		本產品需以合理情境假設方式推估消費者使用
		情況,計算使用階段下消耗之能資源與材料所造成
		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其情境假設建議設定如下:
		1. 設定消費者購買後放置冰箱冷藏,則需計算標的
		產品於冰箱冷藏天數,及其所需之電力使用量及 切開之此合理即CUC,此故與次供之為數量。
		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與冷媒之逸散量。 2. 如設定消費者使用方式需經過加熱後使用,則需
		設定初始溫度及最終使用溫度,以及加熱至此使
		用溫度所需之能資源使用量(如電力、LPG等),
		及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
		4.4.4 切斷原則
		本階段無切斷原則。
成功速配物	三、名詞定義中有關包裝材料	三、名詞定義中有關包裝材料內文將包膜刪除,其
流股份公司	內文中,於配送期間之中間包	文句修正為,
	裝原料並未使用包膜。	包裝材料:如洗選雞蛋包裝物(容器、盒、外箱、外
		蓋、標籤等)以及配送期間之中間包裝原料(紙箱等)。
上品王食品	建議於配送銷售階段流程將冷	已於 PCR 中 4.3.1.1 數據蒐集項目、4.3.1.3 二級數據
有限公司	藏之狀況進行考量。	蒐集項目、4.3.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
		級數據項目及4.3.2.1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章節中進
		行之修正,修正內容如下。
		4.3.1.1 數據蒐集項目 本產品由洗選雞蛋製造工廠運送到銷售據點的
		運輸及銷售相關記錄,應配合選自國際或政府/方案
		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使用,蒐集包含下列項目:
	1	The second secon

單位	磋商意見	答覆情形
		1. 產品運輸距離。
		2. 交通工具噸數。
		3. 產品運輸數量。
		4. 運輸相關流程:由生產工廠到客戶指定地點之運
		輸相關流程及冷媒逸散量。
		5. 零售店銷售流程冷藏所需之能源及冷媒逸散量。
		4.3.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得採用二級數據:
		1. 工廠運送到區域物流及批發商之一階配送運輸
		流程之 GHG 排放及冷藏所需之冷媒逸散量
		(如:工廠到物流統倉或製造廠到配送點等)。
		2. 零售店銷售之冷藏所需能資源使用相關之生命
		週期 GHG 排放。
		4.3.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有關本配送銷售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一級活
		動數據與二級數據(包括情境應用)之應用均可接
		受:
		1. 產品運輸距離。
		2. 交通工具噸數。
		3. 產品運輸數量。
		4. 產品運輸之單位里程 GHG 排放量運輸冷藏之冷 媒逸散量。
		5. 零售店銷售之冷藏所需能資源使用及相關之生
		命週期 GHG 排放冷媒之逸散量。
		4.3.2.1 數據蒐集方法與要求
		一級活動數據可由下列方法取得:
		1. 配送距離:列出目標產品由洗選雞蛋製造廠運輸
		到各客戶指定收貨地點的距離。
		2. 交通工具噸數:列出運輸到各客戶指定收貨地點
		所使用的各交通工具車型噸數。
		3. 冷藏設備冷媒逸散量:實際調查商店所使用之冷
		媒種類及原始填充量,再依據 IPCC 公告之逸散
		率估算逸散量。
上品王食品	, ,	決議將 5.1 節第 2 點內容修正為碳標籤應標示在容
有限公司	在容器、盒、外箱或標籤上,	器、盒、外箱、貼標、套標等。
	建議進行更明確的說明。	

八、審查意見及回應

審查意見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胡憲倫 教授、財團 法人工業技術研究 院 黃英傑 經理 PCR所界定之產品 疇不宜太過狹隘, 議依CNS標準擴大 適用性為「雞蛋 (Shell Chicken Eggs)」,可包含未

定義中加入「洗選」

之說明

答覆情形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決議將原 PCR 名稱"洗選雞蛋"修正為"雞蛋",並將內文有關雞蛋部分修正為 胡憲倫 教授、財團 洗選雞蛋,及英文名稱修正為"Shell Chicken Eggs",其他相關內文則進行修 法人工業技術研究 正如下:

2.1.1 產品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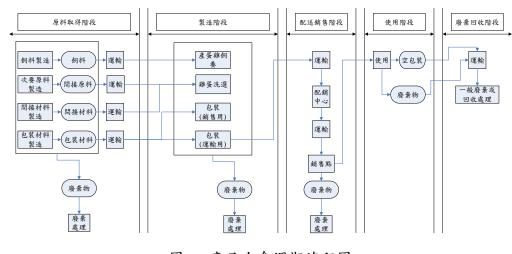
PCR所界定之產品範 依據國家標準 CNS 2100,主要適用於未洗選之雞蛋及分級包裝之洗選雞蛋。

疇不宜太過狹隘,建2.1.2 產品機能與特性敘述

- 1. 未洗選雞蛋:單一或散裝之洗選雞蛋。
- 2. 分級包裝洗選雞蛋:新鮮雞蛋以符合食品工廠用水水質標準規定且高於蛋溫 5~10℃之水,添加食品級消毒水經洗淨、烘乾、分級包裝等處理之鮮蛋。

Eggs)」,可包含未 2.2.1 產品生命週期流程圖

洗選與分級包裝洗 雞蛋之生命週期涵蓋原料取得階段、製造階段、配送銷售階段、使用階段與選等兩類,並於名詞 廢棄處理階段(圖一),如為未洗選雞蛋則製造階段無需考量雞蛋洗選過程。



圖一 產品生命週期流程圖

三、名詞定義

- 1. 未洗選雞蛋:單一或散裝之未洗選雞蛋。
- 分級包裝洗選雞蛋:新鮮雞蛋以符合食品工廠用水水質標準規定且高於 蛋溫 5~10°C之水,添加食品級消毒水經洗淨、烘乾、分級包裝等處理之鮮蛋。
- 3. 飼料:指製造雞蛋的產蛋雞飼養過程所需之飼料。
- 4. 次要原料:指製造雞蛋的過程除飼料外其他所需之原料,如消毒劑及清潔劑等。
- 間接材料:使得一製程可進行但不構成產品或聯產品實體的一部份,如 機台設備使用之潤滑油、齒輪油等。
- 包裝材料:如雞蛋包裝物(容器、盒、外箱、外蓋、標籤等)以及配送期

審查意見	答覆情形
	間之中間包裝原料(紙箱等)。
	7. 雞蛋洗選:雞蛋經高於蛋溫 5~10℃之水,添加食品級消毒水經洗淨、烘
	乾、分級包裝等處理過程。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決議於 4.2.1.1 數據蒐集項目及 4.2.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進行修正,修
胡憲倫 教授	正如下:
於4.2.1.1及4.2.1.2中	4.2.1.1 數據蒐集項目
雞蛋之產出量,可能	本 PCR 之製造階段中應蒐集但不限於以下數據:
會造成混淆,建議進	產出與排放所產生之產品生命週期 GHG 排放 。
行修正。	1. 雞蛋之出貨量。
	2. 其他與製造雞蛋相關之 GHG 排放。
	3. 自來水供應相關之 GHG 排放。
	4. 燃料耗用與供應相關之 GHG 排放。
	5. 電力耗用與供應相關之 GHG 排放。
	6. 廢氣處理相關之 GHG 排放。
	7. 廢污水處理相關之 GHG 排放。
	8. 廢棄物(雞糞)清理相關之 GHG 排放。
	4.2.1.2 一級活動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應採用一級活動數據。
	1. 雞蛋之出貨量。
	2. 其他與製造雞蛋相關之 GHG 排放。
	3. 自來水投入量。
	4. 燃料耗用量。
	5. 電力耗用量。
	6. 廢氣處理量。
	7. 廢污水排放量。
	8. 廢棄物(雞糞)之產出量。
財團法人環境與發	決議將 4.3 配送銷售階段內文進行修正,修正如下:
展基金會 丁執宇	4.3.1.1 數據蒐集項目
級 押	大 孝 只 山 雞 疋 制 洪 丁 庇 渾 送 到 绌 隹 塘 野 め 渾 齢 及 绌 隹 却 悶 辷 桀 , 靡 配 入 澀 白

經理

在配送銷售階段應 對於不需冷藏之雞 蛋進行說明。

本產品由雞蛋製造工廠運送到銷售據點的運輸及銷售相關記錄,應配合選自 國際或政府/方案認可的 LCA 軟體資料庫使用,蒐集包含下列項目:

- 1. 產品運輸距離。
- 2. 交通工具噸數。
- 3. 產品運輸數量。
- 4. 運輸相關流程:由生產工廠到客戶指定地點之運輸相關流程,及冷媒逸 散量 (如為常溫運送,則無需考量)。
- 5. 零售店銷售流程冷藏所需之能源及冷媒逸散量(如為常溫儲存,則無需考 量)。

審查意見	答覆情形
	4.3.1.3 二級數據蒐集項目
	有關本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得採用二級數據:
	1. 工廠運送到區域物流及批發商之一階配送運輸流程之 GHG 排放,及冷
	藏所需之冷媒逸散量(如:工廠到物流統倉或製造廠到配送點等)(如為常溫儲
	存,則無需考量)。
	2. 零售店銷售之冷藏所需能資源使用及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如為
	常溫儲存,則無需考量)。
	4.3.1.4 本階段使用之一級活動數據或二級數據項目
	有關本配送銷售階段相關之以下項目,一級活動數據與二級數據(包括情境應
	用)之應用均可接受:
	1. 產品運輸距離。
	2. 交通工具噸數。
	3. 產品運輸數量。
	4. 產品運輸之 GHG 排放量,及運輸冷藏之冷媒逸散量(如為常溫運送,則
	無需考量)。
	5. 零售店銷售之冷藏所需能資源使用及相關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及冷
	媒之逸散量(如為常溫儲存,則無需考量)。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	決議將 4.4.3.2 情境內容進行修正,修正如下:
研究院 黃英傑 經	4.4.3.2 情境內容
理、財團法人環境與	本產品需以合理情境假設方式推估消費者使用情況,計算使用階段下消耗之
發展基金會 丁執	能資源與材料所造成之生命週期 GHG 排放。其情境假設建議設定如下:
宇 經理	1. 冷藏之設定:設定消費者每週購買一次 10 粒裝之雞蛋,則購買後平均
於使用階段之情境	每粒蛋放置冰箱冷藏2天,一般家用中型冰箱體積為0.32 m³,每月使用電力
設定中,建議直接將	為 53 度,而每粒蛋之體積依據蛋品加工學(83. v2, 圖 6-2)為 0.0000622 m³。
冷藏天數,耗用幾度	2. 烹煮之設定:設定消費者使用方式為白煮蛋,依據蛋品加工學(83. v2),
電,及烹煮時耗用之	「蛋加熱時,其凝固速度會因加熱速度而有若干差異,然而一般而言,蛋白
燃料等情境直接進	在 60℃左右,蛋黄在 65℃左右即開始凝固。蛋白之凝固狀態與蛋黄不同,
行定義。	蛋黃能迅速凝固,而蛋白則最初先凝稠化後,俟溫度達80℃以上始會失去流
	動性」(p.302)。則設定每粒蛋使用 0.2 公斤、初始溫度為 20℃及最終溫度為
	100℃的水。
	3. 計算結果:
	(1) 耗電量:(53 度/月) ÷ (30 天/月) × (0.0000622 m³) ÷ (0.32 m³) * 2 天=
	6.87E-04 度。
	(2) 耗水量:設定每粒蛋使用 0.2 公斤的水。

耗能為 0.2 公斤× (100℃-20℃)×1 千卡/公斤・℃=16 千卡。

(3) 耗能量:1公斤的水提高1℃需耗用1千卡,則20℃的水燒開至100℃需

審查意見	答覆情形
研究院 黃英傑 經	決議將 5.2 額外資訊內容進行修正,修正內容如下: 5.2 額外資訊內容 額外資訊說明應符合「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作業要點」並經由 PCR 委員會認
田功此留位为「留	可之內容作為額外資訊(例如標示減量承諾及減量前之 GHG 排放等)。 若非單粒包裝販售,則應額外加註實際包裝販售加總之 GHG 排放量。
販售單位(如,一盒) 之全部碳足跡數據。	